

证券代码：688575

证券简称：亚辉龙

公告编号：2024-047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4年5月27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出席董事占应出席人数的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及拟授予的激励对象均符合《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中关于授予条件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24年5月27日，并同意以12.29元/股的授予价格向56名激励对象授予175.00万股限制性股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次授予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关联董事宋永波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4-049）。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9日